20181219 | 黃國昌 | 司法法制委員會 | 懲治貪官、糾舉弊案 監察院的成績單在哪 裏?

影片: https://youtu.be/h2Mn1nYvTEQ

逐字稿來源: 立法院公報

黃委員國昌: 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監察院的立法計畫報告寫得洋洋灑 灑幾大頁,但一言以蔽之,就是一片空白,沒有你們需要推動修正的法令。和去年 相較,監察院今年的預算是七億八千多萬元,去年是七億多元,增加近六千萬元。 我想所有的納稅人都有資格問,也最關心的一個問題是: 監察院到底在懲治貪官、 糾舉弊案上發揮了何種實際功能?這是在目前的憲政體制下,大家對於監察院唯一 殘存且抱有的一點期待。進一步看,你們花納稅人的錢出國考察,而考察主題是吹 哨者保護機制。你們在考察報告上提到的第一點結論是大家十年以前就知道的,那 就是我國應訂定吹哨者保護法,卻拖到未完成立法,當然,這不是監察院的職責。 但既然監察院派人出國去考察,還提出報告,那麽我就要看看這份報告能帶給監察 院在職權行使上的積極功能是什麼?你們的報告寫得很好聽,監察院對於公務人員 違法失職糾彈,對於貪瀆不法損害公務形象的行為要有積極作為與積極調查,問題 是,有嗎?與吹哨者保護有關的是,之前新竹縣有公務員揭發了一起貪污案,可譽 為社會英雄,若沒有他勇敢站出來揭發貪污的話,那麼大家就不會知道原來新竹縣 家畜疾病防治所竟是這麼黑,不只作假帳,還公費私用!但這人揭發貪污後,卻被 免職,從監察院與吹哨者保護的角度來看,這是在公務體系中揭弊所該有的結果 嗎?

主席: 請監察院傅秘書長說明。

傅秘書長孟融: 主席、各位委員。勇於檢舉不法……

黃委員國昌:人家是勇於檢舉不法,但後來就被免職了!從監察院的觀點看得下去嗎?

傅秘書長孟融:這是不應該的。

黃委員國昌:你說不應該?那問題就來了,既然認為不應該,請問監察院是否就此

立案調查?有糾舉新竹縣政府嗎?把一個吹哨者免職是你們該做的事嗎?監察院有 具體作為嗎?秘書長不用往後看,我直接告訴你答案。我上窮碧落下黃泉搜索過, 我發現監察院對這件事的作為是零!這讓我搞不清楚了,監察院花了幾十萬派人去 考察,我還不好意思說去遊山玩水,也做了調查報告,卻講了一個大家早就知道的 結論:吹哨者保護法要立法,還想辦法拗說監察院要有積極作為,但你們的作為究 竟在哪裡?若監察院能好好辦這件案子,不就是在現行法之下就吹哨者保護的最好 貫徹嗎?秘書長,我說的對不對?

傅秘書長孟融: 個案與資料情形, 因為沒有看到……

黃委員國昌: 什麼叫沒有看到?你們自己在報告裡不是告訴全國人民說要積極主動 糾舉不法?要保護吹哨者?這則新聞你沒看過?

傅秘書長孟融:有,有看過。

黃委員國昌: 那為什麼監察院不作為?

傅秘書長孟融: 但個案的詳情內容, 以及是不是有其他的……

黃委員國昌:對,所以才要你們去調查!剛剛你說這件事不應該,卻又被發現監察院沒作為,請問你現在打算怎麼轉?請承諾回去會告訴監察委員,畢竟這種事若不辦,實在對不起吹哨者,更會讓大家懷疑監察院是否真有決心糾舉貪污與貪官污吏!我們繼續往下看,之前台北監獄發生一件很扯的事一收賄讓權貴受刑人過著皇帝般的生活,讓人不曉得他是在度假,還是在坐牢!這件事監察院有進行彈劾,非常好,但你知道後來發生什麼事嗎?被彈劾人升官了!繼續升官!這人在法務部矯正署!法務部矯正署臉皮很厚,在我公開質疑這件事後,竟然還發新聞稿告訴全臺灣社會說:沒有!他沒有升官,只是同等職務!請大家看一下螢幕上這張他們內部矯正機關首長、副首長升遷調動人員的名單,上面明白顯示柯書宇調升為副典獄長,一個貪污收賄的人還能調升為副典獄長,這是在賞你們監察院耳光耶!監察院彈劾又如何,法務部矯正署就是老大,比監察院都大!你們彈劾歸彈劾,我們升官照升官,可以這樣幹嗎?秘書長,你看得下去嗎?

傅秘書長孟融: 經過我們彈劾之後, 如果送到公懲會有懲戒, 我們會……

黃委員國昌:對嘛,現在公懲會停了,他也可以停職啊!即使不停職,退一百萬步來說,還可以升官喔!現在我就直接跟監察院講,法務部矯正署是在賞監察院耳光,你彈劾又怎麼樣,這個人是優秀人才,收賄沒有關係,貪污沒有關係,法務部矯正署就是要用他,你要怎麼樣!法務部矯正署擺明了這樣與監察院對幹,監察院沒有關係喔?

傅秘書長孟融:這個我們要查看看。

黃委員國昌:你承諾我了嘛,這是第二件你要查的事情。好,接下來我們來談第三件,有關吹哨者的保護,這個更可笑了,這也是同案,貪污受賄,法務部矯正署的蘇清俊,結果是一樣的,被你們彈劾後也沒停職,繼續在矯正署當高官,他負責的事情是什麼?他負責的是法務部矯正署誰在做「抓耙仔」,竟然向媒體爆料,把那時候在綠島監獄有收容人帶手機進去的事情爆料出來。你右手邊就是我掌握到的,這位蘇清俊大官在法務部矯正署內部的群組裡秀出來的,他說你們不要以為跟媒體爆料我不知道,你們跟蘋果日報爆料的信我都可以掌握。這件事情我詢問法務部矯正署之後,蘋果日報還沒有給大家一個交代喔!大家相信蘋果日報,如果向蘋果日報爆料,所爆料的信不會洩漏出來,結果現在爆料的信不僅洩漏出來了,還是在被檢舉單位負責查「抓耙仔」的人的手上,他在內部群組公開秀出,並告訴內部的人他們向媒體爆料的信都能弄得到,這樣是在保護吹哨者還是整肅吹哨者?我詢問法務部矯正署,他們說他是本於權責督導綜規業務,這個回函我看不下去,監察院要不要承諾一併調查?你們敢花錢去做吹哨者保護的研究就要做好嘛!法規不關你們的事,貫徹執行總關你們的事吧!秘書長可以承諾嗎?

傅秘書長孟融:可以。

黃委員國昌:好。我現在講的全都是貪官污吏濫用職權,全部都是監察委員的職權,李瑞倉擔任金管會主委,大剌剌的把陳慶男、陳偉志父子找來辦公室,再找銀行來喬貸款,之前都處理完了,我上次詢問金管會主委顧立雄,他被逼到最後終於承認金管會主委不應該做這件事,請問金管會有把李瑞倉移送監察院彈劾嗎?

傅秘書長孟融: 經過我們的瞭解, 這個案子有立案調查中。

黃委員國昌:等一下啦,我們一件一件來,金管會有沒有把李瑞倉移送監察院彈劾?上次顧立雄跟我講金管會主委不應該這樣做,拖了整整快一年,這句話好不容易說出口了,話說出口後,我就要看具體的行為,既然不應該這樣做,那有移送監察院彈劾嗎?

傅秘書長孟融: 我們委員有調查。

黃委員國昌: 我現在問的是金管會有將他移送監察院嗎?

傅秘書長孟融: 這不是移送的案子。

黃委員國昌:所以金管會沒有移送嘛,是監察委員主動調查,請問是什麼時候立案的?不要騙我喔!什麼時候立案的請講清楚,你不要跟我說併到 2017 年 8 月整個慶富獵雷艦的弊案一起處理,你們整個慶富獵雷艦弊案調查一年多到現在還沒結果,我已經非常不滿了,我上次具體詢問李瑞倉的事情你們打算怎麼處理,你現在跟全國人民說已經主動立案了,請問是什麼時候立案的?

傅秘書長孟融: 併 106 年 10 月……

黃委員國昌:這我知道嘛,什麼時候併的?併的時間點才是監察院認為李瑞倉這件事情很嚴重應該要來處理,請問時間點是什麼時候?是不是我上次質詢完之後才匆匆忙忙要併案處理?是不是?老實講,是不是?

傅秘書長孟融:有關時間點的部分,我們去查一下,之後再向委員報告。

黃委員國昌:老實講,你們根本沒有打算要辦,我上次質詢完了之後才匆匆忙忙要 併啦,我現在也不追究你們過去這一年多是在睡覺或是在幹什麼,我現在要的是, 麻煩秘書長回去告訴這些監察委員,在國會行使人事同意權的時候跟我拍胸脯保證 不應該這樣做,李瑞倉的事情我每一個被提名人都有詢問,都說不應該這樣做,絕 對會積極主動立案調查,結果呢?拖了一年多,擺爛不處理,等我質詢完之後才匆 匆併案,還要拖多久?這種造成納稅人損失 5.5 億元的人,現在退下來還可以繼續在國營事業擔任董事長,這個社會還有公平正義嗎?這才是監察院應該要處理的事情!這種大的案件不去關心與處理,結果去處理什麼事情?縣議員、黑道、酒店要強入股被判刑確定,但你們監察委員很有正義感,說黑道耍流氓要強入股酒店的議員被判刑確定是冤枉的,叫法院為無罪之諭知,我看不下去啦,躲在監察院裡面就可以這樣胡作非為喔,對於這種黑道議員,還指示法院要給他無罪之諭知,監察委員對於自己權限的行使要有點自覺好不好,這種社會重大案件不處理,造成這麼大損失的案件不處理,竟然去處理黑道流氓議員因強入股酒店被判有罪確定的案件,還指示法院要為無罪之諭知,這麼積極喔!這樣的監察院還有臉面送出 7 億多元的預算到本院來審理,比去年增加了快 6,000 多萬元,我看不下去啦,我相信絕大多數的人民也看不下去。最後還有二個具體的案件,我上次講了陳慶男非法政治獻金的部分,請問開始查了沒有?

傅秘書長孟融:有開始查了。

黃委員國昌:只有開始查?你查的範圍是只有國民黨的郭添財嗎?我今天再具體舉發,你們一定要給全國人民一個交代,陳慶男講得很清楚,當初馬英九、吳敦義競選連任時,在高雄的造勢費用全部都是他買單,依照政治獻金法的規定,這要不要申報?

傅秘書長孟融:這個我們有調案來調查。

黃委員國昌:有調案來調查,什麼時候會有結果?人家幫他們買單,付了在高雄競選總統副總統連任的錢,然後就跑去總統府喬貸款了,熊光華對社會大眾說謊,我上次質詢總統府秘書長時,熊光華到現在還不敢站出來回應,他說謊,他說去總統府只是在談海科館的事情,笑死人了!陳慶男在接受檢調偵調時都已經講清楚了,他有跟熊光華說,為了找聯貸行的事情有困難,希望總統可以出面協助,他希望可以出面協助的總統就是當初在競選總統連任時,他出錢幫忙付競選經費的總統,這麼腐敗的事情監察院可以不查喔,需要多久的時間?

傅秘書長孟融:我們依照程序來進行。

黃委員國昌:依照程序來進行是要拖多久,拖到你們卸任嗎?

傅秘書長孟融:這個要看實際的辦理情形。

黃委員國昌:沒有關係啦,我們到審查預算時再來反映啦,對於這種重大貪腐案件、人民看不下去的案件,能拖就拖、能混就混,想要幫黑道流氓議員脫罪,連判刑確定的案件都還去指使法院為無罪之諭知,幹得很迅速,3個月就出來,監察院到底在幹什麼啊!